

# 國立中興大學

## 學生實踐社會責任提案與獎勵計畫

### 一、計畫宗旨

為鼓勵本校學生關注社會議題，落實大學社會責任（USR），透過實踐行動培養解決問題之能力。本計畫旨在促進學生對接校內現有教育部補助之 USR 計畫，轉化理論為行動，為區域發展注入創新活力。

### 二、申請資格

- （一）本校在學學生（含大學部、研究所、在職專班），鼓勵跨系所組隊參加。
- （二）每隊成員以 2 至 6 人為原則，並需邀請一名校內老師擔任指導老師（建議優先邀請擬對接之 USR 計畫成員老師）。
- （三）本計畫鼓勵課程結合實踐行動，凡修習「專題研究」或具實作性質課程之學生，亦得就該課程之研究項目提案申請。

### 三、實踐主題與範圍

申請團隊需針對本校現有之教育部補助 USR 計畫（萌芽型、深耕型、國際型、永續型），挑選計畫相關議題作為實踐主題。

### 四、計畫補助與執行

- （一）經費補助：
  - 1. 通過審查之學生團隊，由提案主題對接之 USR 計畫團隊核定業務費，每案補助上限為新臺幣五萬元。
  - 2. 補助項目：講座鐘點費、諮詢費、出席費、交通費、場地費、膳費、印刷費、郵資、文具、雜支等。不得編列主持人費及工讀費。
- （二）報支原則：經費編列與報支須符合教育部及學校相關會計規定，提案團隊需提供發票、收據或領據等單據後，由對接之 USR 計畫團隊協助辦理核銷。
- （三）執行期間：自核定日起至當年 11 月 30 日止（經費核銷截止日為 11 月中旬）。

### 五、申請與評選流程

- （一）提案申請：團隊填具計畫申請書，向 USR 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- （二）計畫審查：由 USR 辦公室邀請校內外專家進行審查，審查重點在於計畫之可行性、安全性以及與所選計畫主題之關聯度。

(三) 團隊義務：獲補助之提案團隊開始執行計畫後，需至少參與 USR 計畫團隊場域活動或 USR 辦公室舉辦活動乙次。

(四) 成果決選：年末提案團隊需繳交成果報告與影片（1 至 3 分鐘），由 USR 辦公室邀請校內外專家進行評選，擇優獎勵。

## 六、獎勵方式

於年末成果發表會中評選，原則上選出三組優秀團隊：

(一) 特優獎（1 組）：獎金新臺幣 20,000 元及每人獎狀乙紙。

(二) 優等獎（2 組）：獎金新臺幣 10,000 元及每人獎狀乙紙。

(三) 經費來源：上述獎勵金由「教育部高教深耕—善盡社會責任計畫」經費支應。

## 七、注意事項

(一) 符合法規及學術倫理：申請計畫之內容（含計畫書及成果報告）應由團隊成員原創，不得有抄襲、剽竊、代寫或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事。若引用他人資料、文獻或圖片，須註明出處。如經檢舉並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提案及獲獎資格，並追回已撥付之全部補助業務費及獎金。

(二) 不得重複申請：同一計畫案（或內容實質相似之案由）不得同時向本校其他單位重複申請同性質之經費補助（如：其他創業競賽經費等）。若提案已獲其他校內外單位經費補助，應於計畫書中據實說明，並明確區分經費支用項目；如經查獲有重複領取補助之事實，將取消本計畫補助資格。

(三) 成果歸屬：獲補助之實踐成果（如影片、報告、圖文資料等），主辦單位（USR 計畫辦公室）及補助單位（USR 計畫團隊）擁有非營利性質之推廣、報導及網頁展示之使用權。

(四) 誠信義務：提案團隊應秉持誠信原則，如實申報經費與執行內容。如發現有偽造文書或虛報款項之行為，除取消資格外，情節嚴重者將送交學校相關單位依校規處置。